

2021 年度

资阳市雁江区畜牧中心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7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33
附件 2.....	34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9
二、收入决算表.....	40
三、支出决算表.....	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1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主要职责：依法承担行政区域内动物防疫和强制免疫的组织实施，动物疫情调查、监测与报告；履行畜牧业生产先进实用技术的推广和畜禽新品种的引种、试验、示范、草原管理，生产统计等公益性职能；承担动物卫生和动物产品的检疫、兽药和饲料等养殖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等职责。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在局党组的领导下，畜牧中心负责统筹协调全局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项治理，扎实抓好动物卫生监督检疫，切实强化动物调运监管，重点突出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防控，组织实施动物强制免疫，持续加强非洲猪瘟防控，促进生猪生产，保障猪肉供应。2021 年全区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及屠宰行业生产安全事故，有效确保动物卫生监督行业安全。

1、畜牧中心工作完成情况。统筹协调全局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制定方案。代区政府起草了《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雁江区 2021 年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资雁府办发〔2021〕39 号）文件和《中共资阳市雁江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继续做好生猪生产

稳产保供及项目建设推进工作的通知制》》（资雁委农领〔2021〕2号。制发了《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1年雁江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资雁农发〔2021〕44号）、《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雁江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资雁农发〔2021〕47号）等文件，协调局属相关股室开展农业面源污染工作。

（1）、做好迎接中央第二轮环保督察准备。开展各层级环保交办件“回头看”

全局共有各层级交办件69件，督促深入整改完成4件（中和铜锣村牛场、宝莲协议村5组袁昌军、保和永久村牛场和中和罗显文鸭场），函告移交高新区4件，临空经济区8件，其余无反弹。认真完成资阳市“1+5”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专项行动督查发现问题整改督促资阳市雁江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提示单调度表整改。

（2）、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项治理

A、开展全域、全方向畜禽污染问题再排查、整改。设计存栏10头以上猪当量全区总养殖户7461户，其中生猪7170户，现养6217户，存栏255427头(能繁母猪33893头)。

设计规模达到规模场标准的各类畜禽规模场342个，其中生猪294户，在养265户，存栏142034头，其中能繁母猪15825头。设计规模达到适度规模户标准的各类畜禽适度规模户3777户，其中生猪3674户，现养3445户，存栏90682

头(能繁母猪 13860 头)。

B、 整治有污染防治隐患的畜禽养殖户 105 户。随着生猪行情持续高位运行，一些农村小散户、中小适度规模户复养增多，养殖规模偏大，存在干粪堆放屋、沼气池、化粪池、沼液贮存池配套不足、容量不够，内外环境卫生差、沼液使用不规范等现象，各镇一一建立了台帐，明确整改、监管、指导责任，现已全部完成整改任务。

C、 强力介入，科学处理环保难点问题

一是处理 3 件信访件，其中两件（南津良苗、迎接吴世全）都出现了重复信访，通过与镇政府协作，完美解决信访问题，达到息访目的。二是处理全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中难点 15 件。

(3)、参与饮用水源保护区畜禽污染整治

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我局会同祥符镇、宝台镇人民政府对老鹰水库二级饮用水源保护区、鲤鱼水库岸线 200 米范围内畜禽养殖情况进行摸排。

A、 老鹰水库二级饮用水源保护区涉及祥符镇华泉村、二湾村共 14 个社，通过前期摸排共 165 户纳入整治，完成二湾核心区 3 户 600 立方米的贮液，小家禽示范户 120 户，17 户沼气池正在修建中；鲤鱼水库岸线 200 米涉及转龙村、鲤鱼村共 8 个社，有畜禽养殖户 165 户，圈舍 10591 平方米，其中生猪养殖户 62 户，存栏 1047 头。整治方案已上报区委、区政府。**B、** 参与阳化流域专项治理；为持续改善阳化河水

生态环境，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会同流域保和、中和、老君三镇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开展阳化河雁江段 200 米范围内所有畜禽养殖整治工作。通过前期摸排，纳入整治生猪养殖户 270 户、牛羊养殖户 20 户，实施全覆盖治理增设配套设施；散养家禽 1243 户，全部实行圈养。截止 11 月底，已基本完成整治任务。（C）、完成第二轮中央环保交办问题整改完成南津镇谷湾村 13 组罗光林鸡场、鸽场信访交办件的调查处理。协助处理南津镇湖广 3 组三贤公棚生复信访举报、堪加镇大桐村 6 组黎志国、黎志富养殖污染信访举报，顺利通过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

(4)、完成畜禽污染资源化利用工作

根据农业部下达任务，会同雁江生态环境局，对全区规模养殖场开展畜禽污染资源化利用配套验收工作。目前，全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92.55%，规模养殖场设施配套率 100%。完成市农业农村局下达资源化利用率保持 92%的目标任务。

(5)、促进生猪生产、保障生猪供给

开展中小户生猪补栏抓项目带动。积极参与正大集团与区政府签订的 35 万头生猪产业发展项目，项目地新建成存栏 3000 头种猪场 3 个、存栏 6000 头种猪场 1 个，在建生猪养殖场 18 个。参与选择址 3 处、督促与验收粪肥综合处理与利用设施配套 15 个。落实专人，确保直连直报系统填报准确。中心落实了专人对直联直报系统中的基本信息及备案

管理、信息数据采集和粪污资源利用管理 3 个模块进行数据报送，要求每月按时报送全区 189 个生猪规模场、10 个监测村、3 个监测户全覆盖报表数据，做到数据准时、真实性，开展生猪预警，提供准确行情分析。

2、动物卫生监督所完成工作及情况。

(1)、全力抓好动物卫生检疫。认真贯彻落实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努力保障动物及动物产品安全，维护公共卫生安全。一是全面开展官方兽医信息更新大整顿。严格落实国务院、农业农村部关于强化检疫工作的有关要求，对认定的所有官方兽医信息进行更新，清理排查在岗官方兽医（区级和乡镇）共 143 人，其中区级 21 人为参公编制，乡镇 122 人为事业编制。二是扎实开展动物卫生检疫。坚持落实检疫“四到位”，做到产地检疫到场到点、屠宰检疫全程同步，完成动物产地检疫 65.89 万头（只），畜禽屠宰检疫 25.55 万头（只），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屠宰检疫率达到 100%。屠宰环节检出病害动物及不合格产品 6.87 万公斤，养殖环节检出病死猪 1.79 万头，对病死动物及不合格产品全部进行无害化处理，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严格落实“瘦肉精”抽样监测，完成生猪屠宰、流通环节抽样监测 13025 份，全部为阴性。三是压紧压实各方责任。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普法教育等方式，督查指导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主动申报检疫。全年开展各类宣传教育、业务培训共 30 余次，有力提升官方

兽医依法行政和规范检疫程序能力。

(2)、健全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处理体系。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文件精神，按照《资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通知》（资府办发〔2017〕50号）安排，2019年12月全区配套建设3个无害化收集点，2019年12月验收合格，2020年3月已正式投入使用。重点加强对病死畜禽集中收集、统一无害化处理各环节监督管理，市、区两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各类监督检查30余次，健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切实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3)、紧盯动物及产品调运监管。突出抓好启运前、运达后“两头”管理和调运过程“中间”监管，从严查处违法违规调运行为。一是落实运输车辆备案制度。通过网上备案、现场备案等相结合方式，动态管理运输车辆备案，截至目前全区有效备案车辆266辆，过期失效备案车辆88辆。同步建立生猪运输车辆黑名单制度，对违法违规运猪车辆一律取消备案资格。二是严格畜禽调运规定。严格落实省、市关于畜禽调运要求，动态调整种猪、仔猪调运要求和申报程序，为保障我区生猪产品供应，生猪屠宰企业实行“点对点”调运，严格规范申报程序和提交资料。

(4)、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紧盯饲养“源头”、生猪出栏、流通运输、到达接收、信息对接、监督执法“六关”，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一是全面落实“3+1”网格化监管体系。全区设立养殖环节二级网格员 165 名，三级网格员 456 名，屠宰环节网格员 51 名。二是科学设置非洲猪瘟临时阻截点。设置非洲猪瘟临时阻截点共 10 个，农业农村部门、公安、镇村干部等密切配合，加大对高速路口、重点卡口监管力度。三是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打击违法违规调运、经营、屠宰等违法行为，形成持续高压严打态势，全年办理行政案件 10 件，罚款 8.6 万元。

（5）、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落实动物检验规章制度上墙，2021 年 11 月制作了新的公示牌、制度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广告牌，畜牧兽医站和屠宰场均做到制度上墙“全覆盖”，实现依法依规实施动物检疫工作。切实强化对动物检疫执法人员管理，严格落实节假日 24 小时值班、驻场官方兽医 24 小时到岗等规章制度，确保屠宰行业安全。

（6）、突出开展非洲猪瘟疫情防控。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做好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的各项部署，有序推进各项防控措施落地落实。一是加大防控宣传力度。多次组织对辖区内生猪规模化养殖场、从事生猪收购贩运的单位和个人、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进行广泛宣传，提高群众防控意识。二是重点管控生猪定点屠宰环节。驻场官方兽医严格按照《生猪屠宰检疫规程》实施检疫，督促生猪屠宰企业严格入场查验物、开展非洲猪瘟自检、瘦肉精自检，做好场区清洗消

毒、肉品品质检验、无害化处理、相关记录记载填写和存档等工作。三是开展“百日阻击战”专项执法行动。重点检查落实非洲猪瘟各项措施、查处各类违规违法行为，出动执法人员 565 人次，查核对象主体个数 780 个，查获违法违规线索 3 条，立案数 3 件，已按相关程序办结。

(7)、全面落实屠宰企业“两项制度”。认真落实“三清、四明、两解决”的要求，督促屠宰企业严格落实“两项制度”。一是开展生猪屠宰环节大检查。定期开展生猪屠宰环节大检查，全年开展监督检查 100 余次，截至目前全区取得生猪定点屠宰证 18 家企业均正常营业，均可独立开展非洲猪瘟荧光定量 PCR 检查，向屠宰企业派驻官方兽医 122 人，严格实行 24 小时驻点值班值守。二是开展非洲猪瘟监督样品抽检。联合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定期对辖区内屠宰企业开展非洲猪瘟监督抽检工作，全年采集环境样品 870 份，结果显示均为阴性。

(8)、规范动物标识、检疫标志、证章管理。加强对动物标识的管理，明确专人负责，进一步健全动物标识管理制度，做好签收、发放、库存登记、回收、交接工作。结合检疫出证工作大整顿行动和动物检疫及电子出证排查等工作安排，各乡镇畜牧兽医站定期组织官方兽医对电子出证账号进行排查，对检疫证章标识和畜禽标识的领、管、发、用、回收情况按照记录台账进行全面排查，全年共开展各类排查 200 余次，对去向不明的，立即按照程序作废处理。

(9)、扎实开展环境保护督查工作。全面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工作职责，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一是开展环保督察工作。全年共出动执法车 178 车次，执法人员 809 人次，开展监督指导 235 场次。二是屠宰场废水处理设施提档升级。2021 年 7 月，我区所辖 18 家生猪屠宰场，除宏发和柒达生猪屠宰场建有小型污水处理厂外，其余 16 家生猪屠宰场均新增污水处理设备并投入使用，生产废水经生化处理达国家排放标准后排放，同时取得第三方水质监测报告，完成废水处理设施提档升级。三是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有序开展。依托建成的 3 个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点和传统的深埋、化尸池等处理方式，构建起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实现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和动物诊疗活动等全过程的病死畜禽及其产品无害化处理收集。

(10)、有序推进各项专项行动。一是安全工作专项行动。定期对全区 18 家生猪定点屠宰场的危险化学品、沼气使用和防火安全工作情况进行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要求立即整改到位。二是开展畜禽屠宰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全区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结合非洲猪瘟防控工作持续进行线索的摸排，严厉打击整治生猪屠宰行业乱象，出动执法人员 501 人次，未发现涉黑涉恶现象。三是开展生猪屠宰监管“扫雷行动”。今年通过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类媒体开展宣传 10 次，发放宣传资料 2.4 万余份，培训工

作人员 3170 次；开展执法 1484 次，出动执法人员 6812 人次，开展联合执法 262 次。

3、动物疫控中心完成工作情况。

(1)、组织实施动物强制免疫。按照省、市 2021 年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及具体要求，提前做好了疫苗、消毒剂等防疫物资的采购储备，下发了《关于开展 2021 年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资雁农发〔2021〕25 号）、《关于开展 2021 年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资雁农发〔2021〕123 号）等相关文件，采取“分类指导，统筹推进”方式实施畜禽免疫，明确养殖业主防疫主体责任，驻场人员配送疫苗、消毒药等防控物资，并监督、指导业主自觉实施免疫接种，建立完善免疫、消毒等防疫档案；散养户由当地政府组织协调驻村干部、村组干部、畜牧兽医站技术人员和村防疫员开展集中免疫。据统计，今年全区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共免疫猪口蹄疫 73.18 万头、猪瘟 73.18 万头、牛口蹄疫 0.67 头、羊口蹄疫 7.65 万只、羊小反刍兽疫 7.65 万头只、家禽 302.85 万羽，全区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等主要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保持在 90%以上，实现了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稳定控制。5 月底，我区代表资阳市接受了全省春防交叉调评组检查，各项任务指标均合格，工作成效获得了调评组一致肯定。

(2)、持续加强非洲猪瘟防控。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非洲猪瘟等重大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资雁府办发

(2021)52号)文件要求,持续深入开展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继续全面排查疫情,落实排查日报制,安排专人专线将每日排查情况上报市动物疫控中心。据统计,全区每日排查养殖场户近1.9万个,排查屠宰环节18个,排查生猪35.4万余头。制发了《关于开展夏季重点环节非洲猪瘟专项监测工作的通知》(资雁农发〔2021〕100号),严格执行跨省调运、规模化猪场非洲猪瘟核酸检测制度,对全区养殖、屠宰、农贸市场等关键环节进行全覆盖抽样检测,全年共抽检样品2964份,没有发现非洲猪瘟核酸阳性样品。三是加强防疫物资储备,及时采购消毒剂等防疫物资,为全区开展“大清洗、大消毒”等防疫措施提供物资保障,全年发放消毒药20吨,消毒圈舍9.12万间,消毒面积近820万平方米,消毒车辆5500辆次。

(3)、开展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控专项行动。年初,制发了《2021年雁江区H5、H7亚型高致病性禽流感专项调查实施方案》,对全区家禽养殖、屠宰等环节开展高致病性禽流感全覆盖监测。结合春秋防工作,对大型禽场、各镇散养户、交易市场等开展了禽流感抗原抗体采样监测工作。共采集泄殖腔拭子450份、血清样品450份,禽流感免疫抗体合格率达90%以上,未发现携带H7、H5亚型病原,有效评估免疫抗体合格率,及时分析预警潜伏疫情。同时,全面落实每日疫情排查报告制度,加强日常巡查监管,指导各地落实“大排查、大清洗、大消毒”行动。

（4）、抓好狂犬病、猪链球菌病等人畜共患病综合防控。继续坚持人畜同步、分类指导的原则，扎实做好狂犬病、猪链球菌病等人畜共患病防控，切实保障了全区畜牧业可持续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一是组织开展了犬只春季集中免疫，发放兽用狂犬病疫苗 6.8 万头份，据统计全区共免疫犬只 6.05 万只，占应免犬（3 月龄以上）6.13 万只的 98.34%，扑杀流浪犬、烈性犬 12 只，狂犬病免疫抗体检测 150 份，今年全区未出现人畜感染狂犬病案例。二是制发了《关于开展 2021 年夏季猪链球菌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资雁农发〔2021〕97 号），全覆盖开展了疫情普查，每日排查生猪养殖场（户）近 2 万家、生猪 36.8 万余头，对养殖重点区域的生猪接种了疫苗近 40 万毫升，对散养农户畜舍及周边环境进行一次全面消毒，消毒面积达 350 万平方米，强化防控宣传与监督，从业人员严格执行病死生猪“五不一处理”制度，区域内未发生猪链球菌病疫情。

（5）、开展规模猪场强免疫苗“先打后补”项目验收和启动工作。制发了《关于开展 2020 年动物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试点项目检查验收暨 2021 年项目启动工作的通知》（资雁农发〔2021〕34 号），对 2020 年参加强制免疫疫苗“先打后补”项目的 3 家规模猪场进行验收，资阳市晏家生猪专合社、雅安安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资阳分公司、资阳市雁江区吴氏家族养殖场、资阳市正源农牧有限公司等 4 个猪场参加了 2021 年“先打后补”项目试点。在全区推广动物强制免

疫“牧运通”小程序，组织规模猪场完成注册并录入信息。对项目猪场开展了免疫抗体监测工作，共采样 146 份，评估了项目执行情况和猪场的免疫抗体水平。

(6)、全力推进兽医实验室能力提升改造。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县级兽医实验室检测能力提升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0〕961号）和《关于加快开展县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兽医实验室建设的通知》（川农发〔2021〕9号）文件要求，按照 B 级实验室标准，采取缺啥补啥原则，制定了《县级兽医实验室检测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对实验室内部设施和环境进行改造，满足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生物安全防护要求，对不能满足非洲猪瘟检测需求的现有设备进行升级换代，并配套非洲猪瘟检测所需试剂和耗材。我区兽医实验室建设资金 100 万元，其中省财政下达了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 50 万元，区财政审批配套 50 万元。经过项目需求论证、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了供应商，并签订了项目合同，目前正在实施过程中，计划 12 月底完成升级改造内容。

(7)、加强动物疫病流调与监测工作。按照省、市工作要求，对照《2021 年资阳市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一是完成省级下达的畜禽疫病专项流调送样监测任务，分别送检牛结节性皮肤病 20 份、蓝舌病 10 份、兔病毒性出血症 3 份、猪腹泻样 10 份；二是做好牛羊的布病、结核病、血吸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结核病监测奶牛 50

头、肉牛 30 头，布病监测奶牛 50 头、肉牛 30 头、羊 300 只，血吸虫病监测牛羊共 116 只，在祥符镇松树村、蛟龙村等血防区坚持落实禁牧监管、牛羊粪便无害化处理等综合措施，圆满完成了我区重大动物疫病和人畜共患病的流调监测任务。

(8)、加强基层动物防疫人员培训指导。会同局财务、纪检等对 2020 年实施的动物防疫服务项目进行了绩效考核验收，整体效果很好。今年继续实施特聘动物防疫专员计划，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招募防疫专员 10 人，分别派驻 10 个镇开展动物防疫服务。今年，组织全区畜牧人员和养殖、屠宰业主参加国家、省、市举办的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培训会 3 次，动物防疫技术网络培训 4 次，开展区、镇级动物防疫工作培训 66 场次，共培训人员 5600 人次。发放非洲猪瘟、禽流感、狂犬病防治知识问答手册、夏季生猪猪高热性疾病防治知识、动物炭疽病诊断技术宣传等资料近 5.2 万份。

4、积极参与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中心派出 1 人到伍隍镇白坡村开展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1 人到丹山镇新盟村开展定点帮扶工作。

二、机构设置

资阳市雁江区畜牧中心是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事业单位，分别由资阳市雁江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和本中心组成。人员编制共 56 人,其中：

资阳市雁江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编制 16 人、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编制 37 人和本中心编制 3 人。

人员情况：年实有人数共 16 人，其中：资阳市雁江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14 人和本中心 2 人；比上年减少 27 人。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2021 年机构划转并入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 26 人，2021 调出 1 人；遗嘱人员 2 人。享受独生子女政策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660.04 万元。与 2020 年 1033.78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3.74 万元，下降 36.2%。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初预算支出只安排了本级应承担各类经费，决算数减少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2021 年机构划转并入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 26 人人员经费、2020 年目标绩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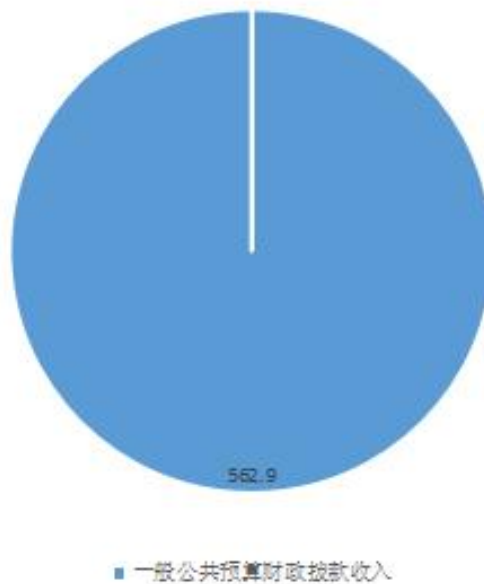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56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2.9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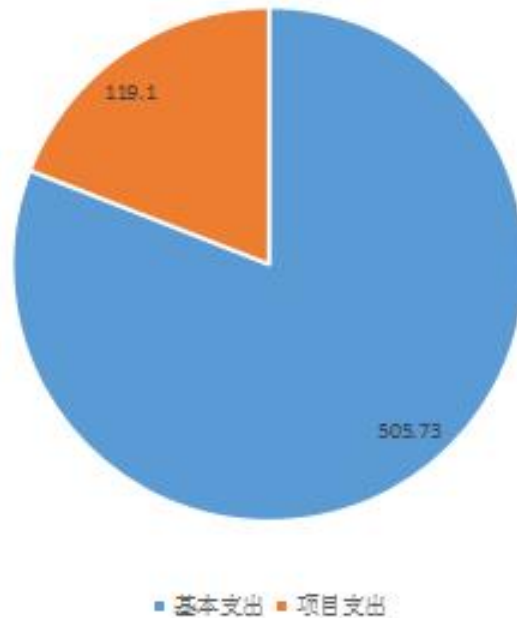
2021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624.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5.73 万元，占 80.9%；项目支出 119.1 万元，占 19.1%。

2021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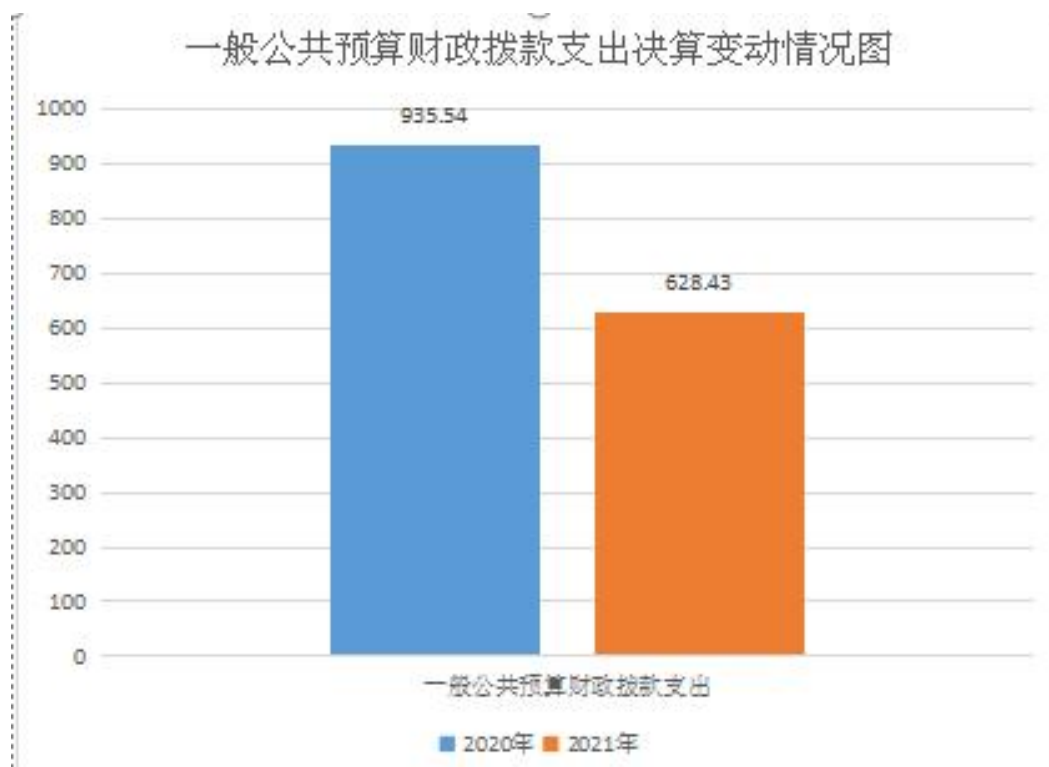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60.0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3.74 万元，下降 36.2%。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初预算支出只安排了本级应承担各类经费，决算数减少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2021 年机构划转并入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 26 人人员经费、2020 年目标绩效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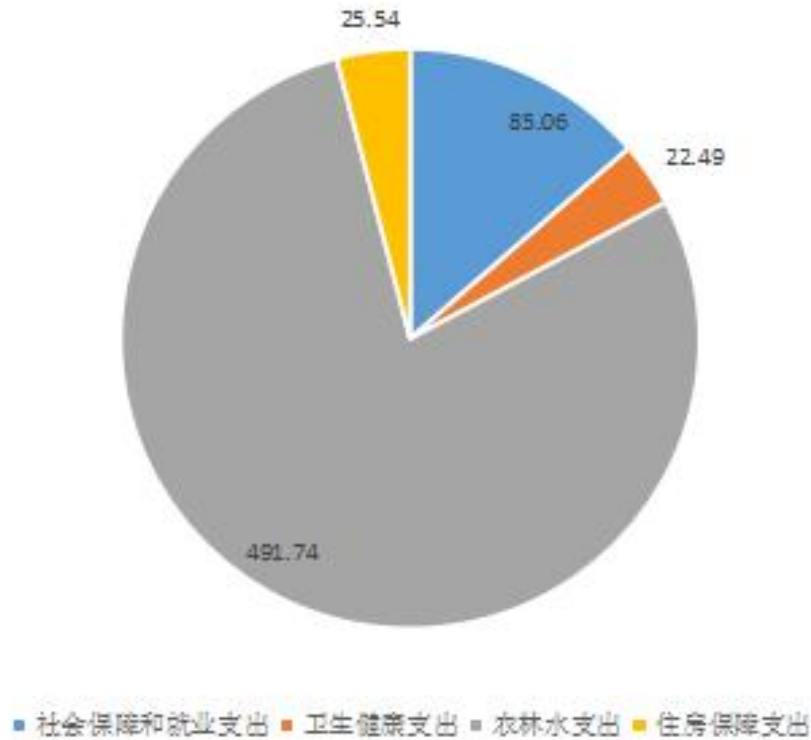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8.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307.11万元，下降32.8%。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初预算支出只安排了本级应承担各类经费，决算数减少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2021年机构划转并入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26人人员经费、2020年目标绩效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4.8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 and 保障就业支出为85.06万元，占总支出的13.6%；卫生健康支出为22.49万元，占总支出的3.6%；农林水支出491.74万元，占总支出的78.7%；住房保障支出25.54万元，占总支出的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24.83，完成预算 111%。其中：

(1)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决算数为 33.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一致。

(2)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为 32.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一致。

(3)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决算数为 18.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一致。

(4)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数为 1.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一致。

(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决算数为 18.0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决算数为 4.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一致。

(7) 2130101: 行政运行支出决算数为 241.71 万元, 完成预算 106.5%, 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的原因为财政财力紧张, 日常公用经费拨付不足, 用上年额度补充。

(8) 2130104: 事业运行决算支出数为 130.93 万元, 完成预算 103.1%, 决算数小于调整预算数差异较大原因为财政财力紧张, 日常公用经费拨付不足, 收入转入额度。

(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经费决算支出数为 39.40 万元, 完成预算 199%, 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的原因为财政财力紧张资金拨付不足, 用往年额度补充。

(1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经费决算支出数为 5.5 万元, 完成预算 275%, 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差异较大原因为财政财力紧张资金拨付不足, 用往年额度补充。

(11) 2130110: 执法监管经费决算支出数为 35.78 万元, 完成预算 180.7%, 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差异较大原因为财政财力紧张, 拨付往年额度补充。

(12)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决算支出数为 38.42 万元, 完成预算 112.3%, 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差异较大原因为财政财力紧张资金拨付不足, 拨付往年额度补充。

(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决算支出数为 25.5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5.7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54.25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123.89 万元、津贴补贴 41.51 万元、奖金 105.94 万元、绩效工资 47.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8.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 万元、住房公积金 25.54 万元、生活补助 35.36 万元、救济费**万元、医疗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1 万元。

公用经费 51.48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 10.72 万元、差旅费 16.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0 万元、工会经费 6.33 万元、其他交通费 8.5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4 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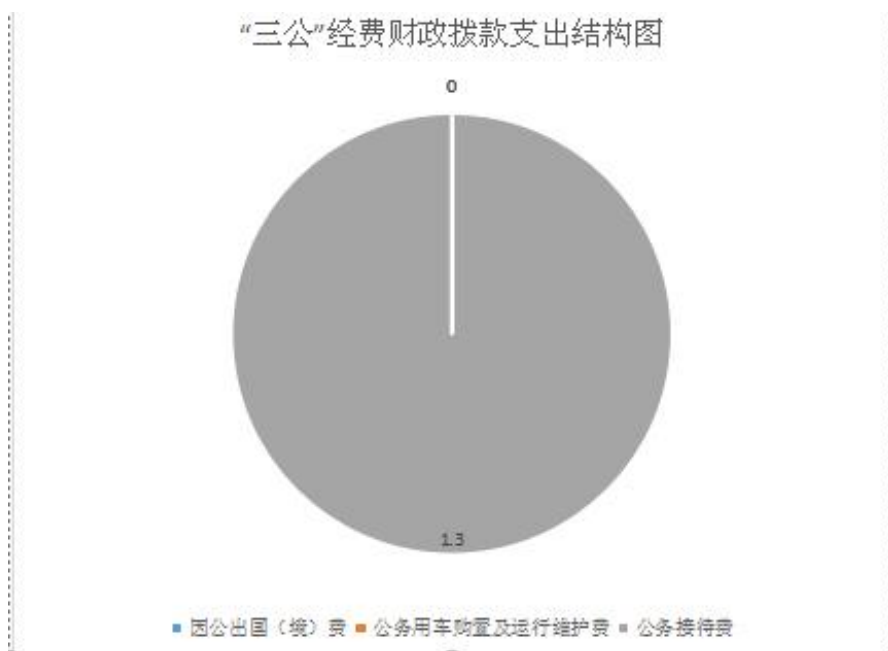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0 万元, 完成预算 92.9%,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管理越来越精细化, 严格控制接待次数和标准。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

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0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其他车型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 万元，完成预算 92.9%。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 1.64 万元减少 0.4 万元，下降 20.7%。主要原因是管理越来越精细化，严格控制接待次数和标准。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0 万元，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338 人次，共计支出 1.30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全市种植业发展调研座谈会 1334 元。2、安岳县来人考察学习水稻综合种养 1320 元。3、丹山稻鱼项目规划工作餐 1847 元。4、市局调研家庭农场相关工作 420 元。5、市局开展第二季度省级例行监测工作 1240 元。6、四川省水产局调研水产品牌工作 2619 元。7、市局开展第四季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 940 元。8、成都通威水产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丹山稻鱼规划项目 1687 元。9、四川省长吻鮠原种场调研水产苗种 960 元。10、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园发展项目推进体系项目 600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雁江区畜牧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47万元，比2020年减少61.43万元，下降54.4%主要原因是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2021年机构划转并入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26人人员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雁江区畜牧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雁江区畜牧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全年预算指标中无大于50万元的项目，无达到事前绩效评估条件项目，因此未组织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同

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雁江区畜牧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捐赠收入、固定资产租赁、收取的违约金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2130101 行政运行：指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2130104 事业运行：指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支出。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

护等方面的支出。

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指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支出。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检疫及产品检疫、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1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指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支出。反映用于农业质量标准制定、实施和监督，投入品监管、残留监控、农产品质量认证、普查、标准化生产示范等方面的支出。

16. 2130110 执法监管：指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支出。反映用于农业法制建设、执法监督、纠纷处理、行政复议诉讼，

安全生产、农产品质量监管、农资打假与市场监管，农机监理、跨区作业管理、农业机械使用跟踪调查及试验鉴定，渔政、兽医医政、药政管理、防疫检疫监督管理及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农业基本建设项目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指住房保障支出类的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2021 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

XX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执行数: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 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第四部分 附件

资阳市雁江区畜牧中心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资阳市雁江区畜牧中心是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事业单位，分别由资阳市雁江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和本中心组成。

（二）机构职能。

资阳市雁江区畜牧中心主要职责：依法承担行政区域内动物防疫和强制免疫的组织实施，动物疫情调查、监测与报告；履行畜牧业生产先进实用技术的推广和畜禽新品种的引种、试验、示范、草原管理，生产统计等公益性职能；承担动物卫生和动物产品的检疫、兽药和饲料等养殖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等职责。

（三）人员概况。

人员编制共 56 人，其中：资阳市雁江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编制 16 人、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编制 37 人和本中心编制 3 人。

人员情况：年实有人数共 16 人，其中：资阳市雁江区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14 人和本中心 2 人；比上年减少 27 人。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2021 年机构划转并入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 26 人，2021 调出 1 人；遗嘱人员 2 人。享受独生子女政策 1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562.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就业收入为 85.0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5.1%；卫生健康收入为 22.49 万元，占总收入的 4%；农林水收入 429.81 万元，占总收入的 76.4%；住房保障收入 25.54 万元，占总收入的 4.5%。相比 2020 年财政拨款 928.02 万元减少 365.12 万元下降 39.3%。原因为资阳市雁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2021 年机构划转并入资阳市雁江区农业农村局 26 人、人员调出等。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624.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就业支出为 85.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6%；卫生健康支出为 22.49 万元，占总支出的 3.6%；农林水支出 491.7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8.7%；住房保障支出 25.54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增强管理意识，资金使用和管理逐年规范。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资金绩效的重视程度和

管理能力逐步提升。

（二）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沟通，提高预算安排的合理性。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三）自评质量

本单位预决算依据本单位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会计核算资料编制，账证相符、账实相符、账表相符、表表相符，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预决算执行结果和财务状况。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各方面工作都得到了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

（二）存在问题。

- 1、预算绩效管理的范围有待进一步扩大。编制工作有待细化。
- 2、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涉及指标面广，设置难度较大。
- 3、工作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开展时间较短，各项预算执行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熟悉，需加强学习。

（三）改进建议。

-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
-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